

抹香鲸母子标本由厦大专家“主刀”

抹香鲸妈妈重现真容

还记得今年3月在大亚湾搁浅备受关注的抹香鲸吗?

近日,记者受邀独家探访了进行标本制作的厦大团队。经过半年多的制作,这个被称为“大陆首对抹香鲸母子标本”已有了模样。其中,抹香鲸“孕妈”的表皮标本进入最后着色阶段,她的骨骼标本也只差最后上架了。

记者昨日还从惠州方面获悉,抹香鲸主题馆将设在新建成的惠州市渔业研究推广中心内。目前,主体工程目前已完工,正在紧锣密鼓开展布展设计,预计明年上半年建成,对外开放。



研究小组成员在为抹香鲸的表皮标本着色。



抹香鲸表皮标本已活灵活现。



研究小组成员在屋顶上重新排列抹香鲸骨骼。

动态篇

抹香鲸母子四大类标本明年上半年展出

A 表皮标本在最后着色 骨骼标本已进入尾声

11月28日上午,受惠州市海洋与渔业局和惠州市渔业研究推广中心委托,童慎汉老师团队提前对抹香鲸妈妈标本进行展示。本报记者也受邀对这一过程进行独家拍摄。

在厦大生命科学学院科研教学实践基地的工作室,抹香鲸妈妈的表皮标本已基本呈现,不过还差点睛之笔——眼球和下颌处还用膜包裹,尾鳍处还夹着纸板。

同时,工作人员正在忙碌地将浸泡晾干的抹香鲸骨头搬到工作室的楼顶大坪上。这些原先黑红色、油腻腻的骨头,经过半年多的浸泡晾干已经彻底“洗白”了。零散的250多块骨头在楼顶被“拼装”成一副抹香鲸骨骼。不过,抹香鲸的头骨和上颌骨还在楼下。厦门市水陆生物研究院副院长陈而兴介绍,因为这部分骨骼比较复杂,所以去味比较难。

B 抹香鲸母子四大标本 预计明年上半年亮相

目前,抹香鲸妈妈的骨骼标本制作已基本完成。接下来,抹香鲸宝宝的标本也将启动。厦大生物博物馆馆长、厦门市水陆生物研究院院长童慎汉介绍,虽然抹香鲸宝宝已制成泡制标本,但为了能完整展现抹香鲸“母子”的动态,他们还将参照抹香鲸宝宝的形态做一个展示模型。

至此,抹香鲸的表皮(剥制标本)、骨骼系统、内脏系统和胚胎(小抹香鲸)等四大类标本都进入最后阶段。

据介绍,这些按1:1比例制作的抹香鲸标本,预计明年上半年在惠州的抹香鲸主题馆展出。

C 牙齿切片时间未定 年龄和死因仍是谜

而一直备受关注的抹香鲸的年龄以及死因,则还需时日等待。

“牙齿切片时间,还在等惠州方面确定。”童慎汉介绍,抹香鲸的年龄主要靠观察抹香鲸牙齿的纵切面微观结构和轮纹特征——据牙齿磨片牙骨质和牙齿齿层质上的生长层来判断其确切的年龄。

之前,广东海洋大学深圳研究院水生动物健康评估中心团队完成了抹香鲸血液样本检测。有媒体报道称:检测结果显示,这头抹香鲸不仅“年事已高”,而且正在饱受军团菌困扰,体弱多病。另据《深圳商报》等媒体报道,目前,抹香鲸的病理解剖分析报告还未完成,确定其死因仍需等待。

揭秘篇

抹香鲸表皮标本是如何炼成的?

着色:需要着色八遍

虽然表皮标本已活灵活现,但是,“至少还要五六道程序。”童慎汉说,抹香鲸表皮标本是由抹香鲸褪去表皮后的真皮制成,因此他们还需要对标本进行着色。由于色彩不容易固定,至少需要着色8遍左右。“抹香鲸的原色是蓝灰色,现在着的黑色只是底色,才上了3遍。”

塑形:舍弃钢条用泡沫

抹香鲸表皮标本的逼真度,还离不开形体的塑造,简称塑形。早前塑形需先用钢条做出鲸的结构,再用稻草一点点填充。“这样一来容易被鲸皮剩下的油脂腐蚀,难以维护,二来,钢条也比较重。”因此,这头抹香鲸的塑形选择泡沫材料。“按照之前测量的各部分数据,用多块大型泡沫拼接而成。”陈而兴说,拼接过程中,再由人工用磨砂纸一点点打磨。

拼接:三角弯针缝合两块鲸皮

之前解剖时,鲸皮被分成了两块。但是,记者在现场没有看到一点缝合的痕迹。“我们用了棉线和三角弯针缝合。”童慎汉介绍,三角弯针可以很好地配合抹香鲸身体的弯曲度,而棉线软绵绵的,不容易有突兀感。

同时,童慎汉他们还用硅胶将抹香鲸的牙齿制成模具,做了两副牙齿模型。一副用于骨骼标本,一副用于表皮标本。“抹香鲸的牙齿就如象牙一般珍贵,标本都不会用实用体去做。”童慎汉介绍说。



研究小组成员调整鲸鱼表皮标本的吊装细节。

记者搜街 老城巷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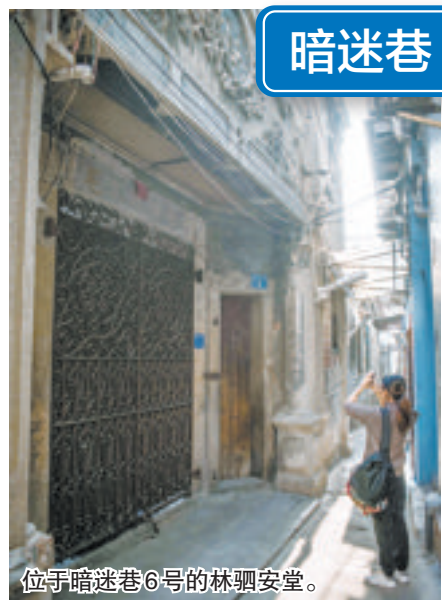
暗迷巷不昏暗 光彩街没“光彩” 斑驳巷影折射城市记忆

“阿姨,请问待教巷怎么走?”听到记者的问题,眼前的中年女子思索了一会,转向头发花白的阿嬷请教:“阿婆,你知道待教巷吗?”

“已经拆掉好久啦。如果要找,可以顺着这条路往前走……”阿婆眼睛一眨,拄着拐杖,颤颤巍巍地从里屋出来,给记者指了指方向。

厦门的老街巷许许多多,其承载的故事和历史,也有千千万万——因早年有宰狗、卖狗肉店铺而谐音命名的待教巷(闽南话tai gau hang),便是其中之一。随着城市发展变迁,一些老印记淡去,它们的名字虽被记载在史料中,却不一定为周边居民所熟知;您或许曾穿行于其间,却也还未实地留意和感受。

一条街巷的命名,多少与人、物相关,可厦门的不少巷弄名,却让人看得有些云里雾里。近日,记者重走老城这些名字“不知所云”的小巷,带您看看它们的现状;同时,也请厦门文史专家卢志明进行解读,重温那个年代的故事。



暗迷巷

过去工寮聚集 卖粥摊贩兴起

位置:开元路附近,与大井脚巷、土地公祖巷相连
闽南话:am mei hang
名字由来:早些时候大家穷,平日只吃稀饭,暗迷与闽南话“稀饭”的发音很像

下午时分,阳光斜斜地照在老房子上,窄窄的路面上,顿时有了两种色彩——一半阳光,一半投影。中年妇女采购而归,提着两袋食材,摇摇晃晃地行走在其中,本不宽敞的巷弄刚好将她一人“盛”下。

从字面上看,暗迷巷应当是个光线昏暗且充满神秘色彩的巷子。其实不然,它名字的由来,很直截了当——“早些时候大家穷,平日只吃稀饭。稀饭的闽南话就和暗迷二字的发音很像。”附近居民告诉记者,这些说法,他们也不敢确定,只是听着祖辈们口口相传,才能略知一二。

“巷子附近有许多工寮,运货工、造船工、

锯木工等都聚集在此。”卢志明说,那时候,工人们劳作饮食的需要催生了卖粥摊贩的形成。“就好像我们现在的早餐车一样,只不过花色品种不多,以实惠、廉价为主。”晨起劳作,一碗热粥、一点咸菜再配上一根油条,便成了拉开一日序幕的满满动力。

徜徉于小路上,位于暗迷巷6号的建筑格外引人注目——金属大门布满灰尘,雕花依旧精致;门旁字迹模糊,楼宇气势不减……这便是“林奕安堂”,2001年被厦门市政府规划部门正式列为重点保护的68幢特色建筑之一。据说,“楼主”林奕安是在南洋做煤油生意的富豪,回乡后,建造了这栋中西合璧的建筑。



虞朝巷

原为养牛之地 小巷奇人频出

“原来,这里的路不好走,房子多是木头的,投递的东西以信件为主。现在,路面铺上水泥,房子越修越好,送的东西也变成了快递和报纸。”穿梭在巷弄中近十年,邮政工作人员李蓬见证了虞朝巷一朝一夕的变化。

83岁的林阿婆买菜归来,带着记者回忆起往昔:上世纪50年代末,她随丈夫从安溪来厦,在巷弄平地上一砖一瓦地砌起“土”房子;90年代初,生活状况渐好,一家人便为房子添上红砖,又在原本一层的基础上加盖两层半。令老人自豪的是,没读过书至今还只能写自己名字的她,却养育出了多个“学霸”子孙,现如今,她

还能不时“噙”几句日常英语口语。

巷弄虽小,“奇人”颇多,记者遇上会说英语的阿婆算一个,而卢志明还介绍说,这里不仅居住过仙风道骨的名中医林浩德,还有能用锡来焊补铝锅的“阔嘴”,更有身为劈柴工,却能将厦门历史手拮来的“阿阔”……

那么,“藏”着故事的老巷弄,又因何叫作虞朝巷呢?原来,虞朝是闽南话“牛棚”的谐音,数百年前,这里曾是养牛场。现在,从中山路往虞朝巷中走,还能在入口处看到一个矮矮的石门框,这便是为圈养牛而设置的,只是石头上的木板门随时间而老化了,这扇门也随之消失。



光彩街

位置较为隐蔽 曾聚集棺材店铺

暗迷巷不昏暗,那光彩街总该“光彩照人”吧?殊不知,“光彩”背后,其实是“棺材”二字。

在此居住了40多年的陈先生告诉记者,很早以前,街上聚集了做棺材、卖棺材的店面。那时的厦门没现在这么大,人口也远不及现在多,因此,厦门的棺材订单多集中于此。“‘棺材’两个字听上去不吉利,就被改成了‘光彩’。”陈先生说。

为什么棺材生意会选择这样“闹中取静”的巷弄落脚呢?卢志明推测,棺材街的产生,可能是由于其地理位置的特殊性。一来,制作棺材的木料大多通过水运而来,巷弄恰好靠近港口,为材料运输提供了便利;第二,巷弄附近聚

集的工人多,劳动力、技术工为棺材的制造创造了条件。

随着时代变迁,曾经“宽敞”的路面转眼成为大马路旁的小巷弄。因为房子盖得密集,加上遮阳棚和空调外机的“填充”,光彩街的一些地方只能有零星阳光洒下。

不过,听上去有些瘆人的“棺材”并未影响巷弄中的氛围——来往行人,路旁水管中偶尔传出的哗啦啦水声,让这里的生活气息浓厚。“住在这条路上的老厦门不多,大部分是外来租客。”市民黄女士从楼道木台阶上走下,她正打算着,寻找下一位合适的租客。

公开审查校园盗窃案 一嫌犯获“有罪不捕”

本报讯(记者 江海莘 通讯员 纪耀欣)“工资充裕的学长为何心生贪念”“一个刚走出校园的大学生犯错该如何回归正途”……近日,集美区检察院依法对一起校园盗窃案召开逮捕案件公开审查,并邀请人大代表等旁听。

小中(化名)去年大学刚毕业,工作之余经常回母校打篮球。一次,小中在打球间歇,一时起了贪念,将学弟张某、李某放在篮球架下的两部苹果手机拿走,并在一家二手手机店把手机以800元的价格抵押出去。经鉴定,小中盗窃的两部手机价值6000余元。

捕还是不捕?在主持人的引导下,犯罪嫌疑人父亲,被害人张某、李某,办案民警,以及部分人大代表等与会各方就犯罪嫌疑人的犯罪情节,是否具有取保候审条件,是否真诚悔罪充分发表了意见。

在综合考虑各方意见的基础上,集美区检察院检察院认为,小中涉嫌盗窃罪,但系初犯、偶犯,确有悔罪表现,从教育改造、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的角度,对犯罪嫌疑人作出有罪不捕决定。

非法控制他人计算机 “90后”获刑三年半

本报讯(记者 许欣妮 通讯员 思法宣)昨日下午,一场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案件在思明法院开庭审理。

被告人罗某今年25岁,虽然只有初中文化,但精通计算机技术。今年1月至6月间,他在网络上租用远程服务器,注册域名,通过木马程序侵入他人计算机并实施非法控制,将他人计算机设置为可进行流量攻击的傀儡计算机。随后,他将部分傀儡计算机打包提供给人用于恶意流量攻击,致使厦门一游戏网站的网络瘫痪,用户一度无法登录。经查,罗某通过提供傀儡机非法获利共82250元,受他非法控制的计算机共有168台。

因其认罪认罚,思明法院于昨日对罗某一案进行当庭宣判。法院认定罗某犯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罪,判处其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万元。

买非洲牛角要送人 违反入境规定被查

本报讯(记者 崔昊 通讯员 刘文丽)近日,厦门机场检验检疫局在来自香港旅客的行李中,查获一批非法携带的入境牛角。

这批牛角共4支,总重达3.6公斤。据旅客自述,这批牛角是在乌干达采购的,拟带回送给亲友,自香港转机回厦门时被检验检疫部门现场查获。经现场查验,这批牛角属于初制品。

检验检疫工作人员介绍,根据相关规定,油脂类、皮张、毛类、蹄、骨、角类及其制品,均禁止携带入境。目前,检验检疫工作人员现场已对这名旅客进行了宣传教育,并对该批物品作截留和销毁处理。

文/本报记者 罗子泓
图/本报记者 林铭鸿
实习生 黄馨媛